

國立中山大學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 招標公告

採購案名				採購案號	
請購單位 (需求單位)		請購人(需求規格)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採購單位 (招標程序)		聯絡人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採購性質	☐ 財物之買受、訂製； ☐ 財物之租賃； ☐ 勞務				
預算金額	新台幣_____元整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原則	經審查評定優勝廠商辦理議價 ☐ 訂有底價之採購，依優勝序位，自最優勝者起，依序以議價方式辦理，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且在底價以內者為得標廠商。 ☐ 未訂底價之採購，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標價合理，在預算金額以內且經審查為序位第一之優勝者為得標廠商。				
依據法條	科學技術基本法第 6 條、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監督管理辦法及本校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作業要點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公告日期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截止投標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				
開標時間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		開標地點	本校行政大樓 4 樓 4006 會議室	
招標文件 領取方式 及地點	一、本案僅提供 <u>電子領標</u> ，自公告日至截止投標時間前至本校總務處事務組網頁《採購及招租公告專區》(https://admin-support-oga.nsysu.edu.tw)下載。 二、參加投標廠商於領標後應詳閱各招標文件後並依規定投標。				
投標文件 收受地點	郵遞或專人送達至本校總務處事務組(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行政大樓 3 樓 3001 室)，或掛號寄達國立中山大學郵局第 53 號信箱。 (※投標廠商應自行預估郵遞時間，逾時寄送達者不予接受。)				
規格/規範	詳招標文件「採購規格表」				
投標廠商 資格摘要	一、具有本案履約標的之履約能力，經合法登記或許可設立，且無政府採購法第 103 條及施行細則第 38 條之不得參加投標或作為決標對象或分包廠商等情形。 二、應檢附之資格文件，詳招標文件「採購投標須知」。				
是否辦理 現場簡報	☐ 否，由審查小組逕依投標文件內容審查。 ☐ 是，詳招標文件「投標廠商審查須知」。簡報時間及地點如下： ☐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於本校_____會議室。 ☐ 開標前於本校總務處事務組《採購及招租公告專區》公告或開標後另行通知。				
疑義、異議 受理單位	國立中山大學總務處事務組				
審查委員	本案審查委員共____人：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附加說明					